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名称	新思考电机（合肥）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地址	合肥市巢湖烔炀镇烔炀大道与新 S105 省道交叉口处
评价报告名称	新思考电机（合肥）有限公司手机自动对焦音圈马达生产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
项目简介	随着电子制造服务模式的日益成熟和制造服务商综合服务能力的不断提升，全球电子制造服务业呈现出服务领域越来越广，代工总量逐年递增的发展态势。中国电子制造服务业作为中国电子制造业的重要力量，受国际电子制造服务商的产能转移和中国本土品牌商崛起带动国内电子制造外包业务增长的双重因素推动，也取得了很大的发展。此外，全球电子产业，尤其是无线通信行业、消费类电子行业等高成长性细分领域还有较大的提升空间，加上中国本土庞大的人口基础所催生的巨大市场，未来几年内国内电子制造服务业务仍将持续增长。 新思考电机（合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4 月，是新思考电机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新思考电机（合肥）有限公司投资 50000 万元，在合肥市巢湖烔炀镇烔炀大道与新 S105 交口建设手机自动对焦音圈马达生产项目。项目建设内容为租赁原安徽安凯特管业科技有限公司厂房，总建筑面积 1.3 万平方米。对厂房、办公楼等进行改造，新上自动对焦音圈马达生产线。2021 年 7 月 9 日巢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备案号：2107-340181-04-05-428227 备案，同意项目前期的建设。项目总投资约 50000 万元人民币，项目建设完成后，可实现年产 200-300kk 台音圈马达。该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建成已投产。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等我国职业卫生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从源头控制或消除职业病危害，保护劳动者健康，新思考电机（合肥）有限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职业卫生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现委托安徽诚翔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对新思考电机（合肥）有限公司手机自动对焦音圈马达生产项目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安徽诚翔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等我国职业卫生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和规范的要求，对新思考电机（合肥）有限公司手机自动对焦音圈马达生产项目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并编制《新思考电机（合肥）有限公司手机自动对焦音圈马达生产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		
现场调查人	梅丽	现场调查时间	2021 年 12 月 21 日
采样人员	卢康、汪佳芳、李康、潘梅	现场采样时间	2021 年 12 月 23 日-25 日
检测人员	江孟琪、盛佳丽、宋梅玲	检测时间	2021. 12. 23-2021. 12. 31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陪同人	吴昌峰		
检测照片			
影像资料（评审）			

评价结论与建议	综合评价结论：依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规定的要求，建设项目行业类别归类于第三大项制造业中“（二十七）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7 电子器件制造”，属于职业病危害程度严重建设项目。 目前，该项目已建的职业病防护措施（设施）均正常运行，所采取的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设施）满足防护要求。该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基本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在各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运行正常，个体防护措施到位，各项职业卫生管理制度落实的情况下，新思考电机（合肥）有限公司手机自动对焦音圈马达生产项目基本达到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11.1 组织管理措施 （1）组织企业主要负责人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进行职业卫生培训工作且培训合格、取证。 （2）本次评价现场检测时间不处于当地高温季节，故未对存在高温危害因素的作业场所 WBGT 指数进行检测（如夏季室外作业高温）。用人单位应于高温季节（每年 7-9 月）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对其作业场所 WBGT 指数进行检测。同时加强对洁净厂房作业场所微小气候检测与管理。 （4）随着该项目的运行，应根据生产运行的实际情况及时对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进行修改完善，使其具有针对性和时效性。 （5）建设单位应当按照《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原安监总厅安健〔2013〕171 号）的相关要求，及时完善、更新职业健康监护档案，补充劳动者职业史、既往史和职业病危害接触史等内容。 （6）针对清灰、设备大中修等委外作业，建设单位不得将职业病危害作业转移给不具备职业病防护条件的单位和个人，并以书面形式与外包单位明确职业健康管理责任、告知作业场所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和应遵循的职业病防治法规，督促外包单位进行职业病危害申报、对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劳动者进行职业健康培训和职业健康监护，并检查其职业病危害防护条件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11.2 工程技术措施 （1）建议建设单位使用低毒或无毒的无铅锡膏，优先采取机械化锡焊、点胶等自动化设备；车间清洗液采用管道密闭化进料方式。 （2）车间清洗作业场所（涉及化学品清洗液的环节）建议设置喷淋
----------------	---

	洗眼器装置。 （3）安排专职人员加强对洁净厂房作业场所微小气候检测，定期对空调系统进行消毒清洁，加强水资源管理及人工输水管道和设施的消毒处理，防治军团菌造成空气和水源污染，是预防军团菌病扩散的重要措施。 （4）建设单位应严格设备管理，加强对生产设备和防护设施进行经常性的维护保养、定期清灰，并做好相关维护保养记录存档；确保作业场所防护设施正常运行，保证净化效率，并做好相关维护保养记录存档。 11.3 职业健康监护 （1）建设项目应按照《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的要求，试生产前委托具有职业健康检查资质的体检机构对接触职业病危害的劳动者进行上岗前职业健康检查，正常生产后，对在岗期间以及离岗时的工人按要求进行的职业健康检查，出现急性事故时对作业人员进行应急健康检查。确保职业健康体检率达 100%。 （2）建立并完善职业健康监护档案，档案包括劳动者姓名、性别、籍贯、婚姻、文化程度、嗜好等一般情况，劳动者职业史、既往史和职业病危害接触史，相应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结果，职业健康检查结果及处理情况，职业病诊疗等劳动者健康资料等。 （3）建设项目在组织进行职业健康检查时，被检查人员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类别、具体检查项目及检查周期应按照《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的要求确定。 （4）针对《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188-2014）未包括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异丙醇、二丙二醇、一甲基醚、乙二醇醚、环氧树脂等）开展健康监护，可体检绝大多数有害因素必检项目：即血常规、尿常规、心电图、血清 ALT。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时间	2022. 11. 26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	专家组同意《控评报告》通过评审。建设单位应按照上述和《控评报告》提出的建议进行整改，经建设单位负责人确认后，职业病防护设施通过验收。评价机构按照上述建议和专家组提出的其它意见修改完善《控评报告》，经专家组组长签字确认后，由建设单位存档备查。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汇总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合格情况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点数	合格点数	检测岗位数	合格岗位数	岗位合格率 (%)
----	------	------	------	-------	-------	--------------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点数	合格点数	检测岗位数	合格岗位数	岗位合格率 (%)
1	噪声	37	37	24	24	100
2	二氧化锡	4	4	4	4	100
3	铜烟	4	4	4	4	100
4	异丙醇	3	3	2	2	100